证券代码: 833657

证券简称: 创力新能

主办券商: 中航证券

# 河南创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2 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通知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2022年第五次临时股东大会。

(二) 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性、合规性

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有 关规定,所做决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本次会议召开方式为: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 2022年11月13日上午10:00。
- (六) 出席对象
  -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

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3657	创力新能	2022年11月10日

-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 (七)会议地点

公司一楼会议室。

##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审议《关于<河南创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的 议案》

详见公司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披露的《股票定向发行说明书》。

- (二)审议《关于公司在册股东不享有本次股票定向发行优先认购权的议案》 公司出于战略发展考虑,为提升公司核心竞争能力,拟进行定向发行股票, 本次发行属于发行对象确定的发行,现有在册股东不享有优先认购权。
- (三)审议《关于公司与发行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的议案》 公司拟向确定对象发行股票,与拟认购对象签署附生效条件的《股票认购协议》。
- (四)审议《关于设立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并签署<募集资金三方监管协议>议案》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发布《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定向发行规则》的相关规定,公司将在本次定向发行认购结束后与主办券商、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三方监管协议,并切实履行相应决策监督程序、风险控制措施及信息披露义务。
  - (五)审议《关于拟修订<公司章程>议案》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公司的股份总数、注册资本将发生变化。公司将

根据本次股票发行的实际情况,修订《公司章程》的相应条款。

(六)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定向发行相关事宜的议 案》

为保障本次定向发行的顺利进行,拟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本次 定向发行的相关全部事宜,包括但不限于:

- (1)根据有关部门的要求和证券市场的实际情况,在股东大会决议范围内制 定和实施本次定向发行的具体方案;
- (2)与股票定向发行对象签订相应的股票认购协议,并可根据股票定向发行 需要,对股票定向发行认购协议进行变更、补充、终止、解除;
  - (3)签署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合同、文本;
- (4)向主办券商及上级主管部门递交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申请材料并准备相关报审工作:
- (5)向上级主管部门(包括但不限于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公司、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等)递交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相关的申请文件并办理相关手续;
  - (6) 本次股票定向发行完成后办理工商变更登记等相关事宜:
  - (7) 办理与本次股票定向发行有关的其他事宜:
- (8) 授权的有效期限为: 自股东大会通过批准本项授权的决议之日起 12 个月止。
- 上述议案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议案序号为(一)、(五);
-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
-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一)、(二)、(三):
-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 登记方式

- 1、由法定代表人股东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凭法人股东营业执照复印件(加盖法人股东公章)、法人股东证券账户卡、法人股东持股凭证、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明书,法定代表人身份证或者其他有效证明办理登记。
  - 2、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证券账户卡、持股凭证等办理。
- 3、代理人凭本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证券账户卡、 持股凭证办理登记。
  - 4、股东可以信函、传真或上门方式登记,公司不接受电话方式登记。
- (二) 登记时间: 2022年11月13日上午8:00-9:00
- (三) 登记地点:公司一楼会议室

##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

联系地址:新乡市榆东产业集聚区经十四路

邮编: 453200

联系人: 朱少佳

联系电话: 0373-7722669

传真: 0373-7722185

(二)会议费用:出席会议的股东或者代理人交通、食宿费用自理。

#### 五、备查文件目录

《河南创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决议》

河南创力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2年10月28日